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陳佩玉
電話：03-3322101#5621
電子信箱：16400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戶字第10801179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五（1080117953_Attach01.odt、1080117953_Attach02.odt、
1080117953_Attach03.odt、1080117953_Attach04.odt、1080117953_Attach05.
pdf、1080117953_Attach06.pdf）

主旨：內政部108年「You & Me愛就在一起」單身聯誼活動第12
至第15梯次活動訂於108年5月20日至5月29日受理報名，
請惠予鼓勵單身男女踴躍參加並協助利用多元管道向民眾
宣傳活動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8年5月13日台內戶字第10802417952號書函
（如附件影本）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第12梯次於嘉義辦理之「追逐幸福~部落戀愛假期
一日遊」、第13梯次於高雄辦理之「港都戀習曲~城市中的
秘境尋戀一日遊」、第14梯次於臺中辦理之「桌角遇見愛~
玩戀物語半日遊」、第15梯次於彰化辦理之「發現幸福~遇
見命中注定的你一日遊」，均訂於108年5月20日至5月29日
受理報名，請惠予協助宣傳並鼓勵年滿20歲以上在臺設有
戶籍之單身者踴躍參加，活動詳情及報名請參閱活動網頁
（<https://sweethome.moi.gov.tw/love108>）或內政部戶
政司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ris.gov.tw>）連結前往。

A041500_人事108/05/14 13:24



121080041479 有附件



三、為擴大宣傳旨揭活動，請惠予協調貴屬機關、學校、大眾運輸系統，利用多元管道，如公共電子看板（跑馬燈）、Line官方帳號、機關網站首頁、臉書官方粉絲專頁等方式協助宣傳。

四、本案各戶政事務所宣導辦理情形，將列入內政部108年戶政業務績效評鑑綜合考評，請積極配合辦理。

五、檢附公共電子看板（跑馬燈）訊息、Line官方帳號訊息及QR Code、宣傳文字稿、活動宣傳圖及內政部108年「You & Me愛就在一起」單身聯誼活動各梯次期程A3及A4格式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

副本：

